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利智汇”或“公司”）子公司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30日收到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的住房租赁市场财政奖补贴1,461.60万元。自2021年1月1日至今，公司及分子公司累计获得政府补贴共计2,958.44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为449.41万元，与资产相关政府补贴为2,509.03万元，上述政府补贴以现金形式下发，补贴款项已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收到补助的时间	是否具有持续性
1	鸿利智汇	广州市财政局国库支付分局	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受理补贴	20.00		其他收益	2021/01	否
2	鸿利智汇	广州市花都区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	101.90		其他收益	2021/02	否
3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7.00	穗商务函（2020）369号关于做好2021年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走出去”	其他收益	2021/05	否
4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商务局	2021年出口信保补贴款	8.48		其他收益	2021/05	否
5	上海一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财政资金收付中心	2020年政府扶持	8.10		其他收益	2021/03	否
6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设备补贴及装修补贴	839.12		递延收益	2021/06	否

7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 年稳增长市技改项目款	91.69	东工信函（2020）125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东莞市技术改造设备奖补项目的通知》	递延收益	2021/03	否
8	东莞市金材五金有限公司	东莞市工信和信息化局	2020 年度东莞市技术改造设备奖补项目	116.62	东工信函（2020）125 号《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东莞市技术改造设备奖补项目的通知》	递延收益	2021/03	否
9	东莞市金材五金有限公司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第七批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18.40	东人社发（2020）52 号	其他收益	2021/04	否
10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住房租赁市场财政奖补通知书	1,461.60	穗奖补 20210625000003 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财政奖补通知书	递延收益	2021/07	否
11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市商务局	2021 年市级出口信用保险补贴款	16.96	穗商务规字【2018】4 号制定《2021 年广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事项项目申报指南》	其他收益	2021/05	否
12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江西鸿利智达光电有限公司	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春节期间正常生产奖励	130.00	关于印发《关于给予企业春节期间正常生产奖励政策的实施细则（2021 年度）》的通知	其他收益	2021/03	否
13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江西鸿利智达光电有限公司	南昌市工伤和职工失业保险服务中心	稳岗补贴	4.48	江西省人社厅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补贴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字〔2017〕399 号）	其他收益	2021/07	否
14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财政局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受理补贴款	20.00		其他收益	2021/01	否
15	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产业扶持资金	84.50		其他收益	2021/04	否
16	鸿利智汇及分子公司	国家税务局、广州市财政局国库支付分局等	个税返还手续费收入	23.46		其他收益		否

17	鸿利智汇及分子公司	其他	单笔低于2万元的政府补贴合计	6.13		其他收益		否
合计				2,958.44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中，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449.41万元，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为2,509.03万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按照该资产预计可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本年度利润总额1,041.93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